

海南师范大学低值品(报废报损)申请单



制单单位: 美术学院

单据号: DB25000115

本单合计	1 台件	850 元	明细见附单
使用/管理单位	教务办公室(2835)		
报废原因	已超过使用年限且无法满足现有工作需要的		
	经手人: 黄长春	2025年10月13日	
资产所在院处意见	负责人: (公章)		
鉴定小组意见	负责人: 年 月 日		
资产主管部门意见	负责人: (公章) 年 月 日		

注: 本表一式三份, 即:资产所在院处、资产主管部门、财务部门各一份

制单人: 雷霖

海南师范大学低值品(报废报损)申请单



制单单位: 美术学院

单据号: DB25000115